

# 云南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5 年“申请-考核”制 博士研究生招生（第一批次）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选拔拔尖创新人才的招生制度，切实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校招生工作的要求，结合数学与统计学院学科特点与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 一、基本原则

以选拔出综合素质优秀、创新潜质突出的高层次学术创新型专门人才以及高层次实践创新型人才为目的，坚持“择优选拔、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充分发挥学科专家组对学生基本素质的把控作用，突出导师的招生自主权和责任，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察，保证招生选拔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 二、组织领导

成立数学与统计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

## 三、招生专业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一批次的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均为普通计划（含云南大学西南联合研究生院专项计划），具体招生专业、导师以《云南大学 2025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学术型第一批次）》内公布信息为准。

## 四、报考条件

### （一）基本条件

考生须满足《云南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和《云南大学 2025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第一批次）》规定的各项基本报考条件。

### （二）“申请-考核”制报考条件

考生还须同时满足本院“申请-考核”制规定的各项报考条件。

#### 1. 外语水平要求

英语水平应满足以下任一项：

（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 425 分及以上，或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四级成绩达 440 分及以上；

（2）托福（TOEFL）成绩达到 85 分以上；

（3）雅思（IELTS）（A 类学术类）成绩 6 分及以上；

（4）GRE 成绩 1300 分及以上（新标准 260 分及以上）；

（5）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合格；

（6）在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硕士学位且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

（7）用英语以第一作者发表与报考研究方向相关的 SCI 收录学术论文 1 篇（含在线发表）。

#### 2. 学术成果要求

学术成果应满足以下任一项：

（1）硕士毕业 2 年及以上的考生，须至少有一篇学术

论文公开发表（独立或第一作者，硕士导师为第一作者时，申请者可以是第二作者）。

（2）硕士应届生和硕士毕业 2 年内的考生，只需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全文，若硕士学位论文尚未完成定稿的，可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初稿以及开题、中期考核等相关材料。

说明：考生若有其他学术成果，可一并提供。

### 3. 学历要求

我院基础数学、应用数学、计算数学和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仅招收毕业专业为数学一级学科（或与数学学科密切相关）的硕士应届或往届研究生考生，应用统计、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统计学专业仅招收毕业专业为统计学一级学科（或与统计学学科密切相关）的硕士应届或往届研究生考生。往届考生须具有硕士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应届考生须在云南大学 2025 年研究生新生正式入学报到前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

### 4. 录取类别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或定向。非定向考生录取后须调取本人档案至学校，定向考生录取后须向本院提交定向培养合同，不调档案。

### 5. 推荐信要求

考生须提交 2 封由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出具的推荐信，其中一份最好是与报考方向相同或相近的专家或考生的硕士生导师出具，但推荐专家与报考博士生导师不能为同一人。

注：考生提交的材料均应真实可靠，如系伪造，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报考或录取资格。

## 五、报名及考核流程

### （一）网上报名

考生须按照《云南大学 2025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第一批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否则报名无效。

### （二）提交材料

考生须在 2024 年 12 月 13 日前（以邮戳为准）向本单位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云南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考查表》。

（3）符合要求的两名相关领域专家出具的推荐信（签字需手签）；

（4）应届硕士生须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硕士生须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非学历教育取得硕士学位的往届生提交《学位认证报告》；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需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持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国（境）外在读、尚未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学籍（在学）证明和成绩证明（需写明预计获硕士

学位时间），并最迟在 2025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5）往届生报考还须根据个人实际情况提交《在职人员报考云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表》或《往届未就业人员报考云南大学博士研究生承诺书》；

（6）申请信；

（7）个人简历（带照片）；

（8）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书；

（9）本人身份证（或有效身份证明）；

（10）本科及硕士阶段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往届生提供），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学生证或应届硕士生在校证明；

（11）硕士阶段课程成绩单（加盖学校公章）；

（12）硕士学位论文摘要；

（13）已有学术、科研成果，各类获奖证明、证书；

（14）符合要求的各类外语水平考试证书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15）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和往届考生都须提供，应届生可以是经导师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的论文初稿）；

（16）考生自愿提供的其他申请材料。

以上材料请按顺序分别提供纸质和电子版，其中，6~14条请按学校《报考云南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申请表》上的要求及格式提供在申请表内，无需单列，所有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必须用原件扫描的形式提供，不接受照片或变

形、不清晰的扫描件。**电子版材料按顺序（(1)、(2)、(3)、(4)、(5)、(6~14, 即为博士研究生申请表)、(15)、(16)）扫描为一个 PDF 文档（请注意必须按顺序扫描为一个电子文档，请勿将所有材料随意打包发送，否则审核不予通过），以姓名+报考专业+报考导师姓名+招生计划分类（普通计划或西南联研专项计划）的方式命名；纸质版材料按顺序（(1)、(2)、(3)、(4)、(5)、(6~14, 即为博士研究生申请表)、(15)、(16)）装订为一本，在封面写上姓名+报考专业+报考导师姓名+招生计划分类（普通计划或西南联研专项计划），以上两套材料需在 12 月 13 日前分别以发送电子邮件和邮寄的方式报送至云南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截止时间以邮戳和发送电子邮件时间为准。请考生在寄出材料后关注签收情况，以免遗漏。**

注：所有材料需按要求提供齐全，收取材料时间截止后不可进行修改和重新提交。若因遗漏或材料提供不正确造成的审核不合格由考生自负后果，确有特殊情况的，请针对该条作书面说明（需手写签字），并用此说明放在相应位置按顺序装订和制作，并由材料审核专家进行核定是否符合要求。

**邮寄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格物楼 3 栋 3401 室，邮编：650504**

**联系电话：0871-65033700**

**电子邮箱：41271631@qq.com**

**（三）资格初审和材料审核**

1.本院成立考核专家组，审查考生提交材料是否齐全，审核考生是否符合报考条件，达到报考条件的考生，由专家组进行材料审核。

2.专家组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进行评审，给出百分制成绩（成绩在60分以下取消其申请资格）。根据材料审核成绩、招生计划、报考情况等，择优确定通过初审的考生名单，并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

资格审查组评审内容：

- （1）考生的硕士阶段学习成绩；
- （2）硕士论文；
- （3）已有的科研成果；
- （4）获奖情况；
- （5）参与各类研究实践的情况；
- （6）材料齐整性和规范性。

注：材料审核成绩仅用于确定考生是否通过初审，不计入后续综合考核成绩。

#### （四）综合考核

1.考核形式：通过材料审核的考生，由数学与统计学院组织成立考核专家组进行综合考核。

2.考核专家组：由五位本学科具有副教授职称及以上的专家组成，包括1名英语测试专家。考核专家组至少包含三名教授。

#### 3.考核办法

综合考核包括外国语水平、专业基础以及专业综合 3 门科目，每门科目满分为 100 分。

综合考核采用面试的方法进行，考核流程和考核内容如下：

(1) 申请-考核外国语水平：考生用英文自我介绍，包括介绍硕士期间的工作内容以及攻读博士期间的工作计划，再由专家进行英文提问，时间为 10 分钟左右。

(2) 申请-考核专业基础：主要考查专业基础知识。考生从专业基础知识题库选一题进行回答，再由专家进行提问，选题方式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选取，时间 10 分钟左右。

(3) 申请-考核专业综合：主要考查专业综合知识、科研素养和潜力、科研能力等，报考导师为主进行测试。考生从专业综合知识题库选一题进行回答，再由专家进行提问，选题方式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选取，时间 10-25 分钟。专家提问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考生选取的问题。

(4) 综合考核成绩计算：综合考核成绩由申请-考核外国语水平、申请-考核专业基础、申请-考核专业综合各项成绩组成，总成绩由各项得分乘以该项成绩在总成绩中的权重（百分比）相加得出，各项成绩均以百分制计算，若申请-考核外国语水平、申请-考核专业基础、申请-考核专业综合和综合考核成绩有一项在 60 分以下为不合格，取消其申请资格。

综合考核成绩计算公式及各项权重如下：

综合考核成绩=20%×申请-考核外语水平成绩 + 30%×申请-考核专业基础成绩 + 50%×申请-考核专业综合成绩。

例如，5位专家考核的外语水平成绩平均分为80分、专业基础成绩平均为70分、综合能力成绩平均分为90分，则：

综合考核成绩=20%×80 + 30%×70 + 50%×90=82分(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4.综合考核具体安排如下：

(1) 数学学科（基础数学专业、应用数学专业、计算数学专业、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预计考核时间在2024年12月20日~12月22日间，具体时间以学院通知为准。

(2) 统计学科（应用统计、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预计考核时间在2024年12月17日左右，具体时间以学院通知为准。

注：考核过程需保留全程音像资料备案。同时请考生在整个考核期内保持联系方式畅通，便于综合考核通知及时传达到考生本人。

#### (五) 体检

体检时间和要求以学校规定为准，未达到体检标准者，不予录取。

#### (六) 拟录取

根据综合考核情况，结合考生思想政治素质、身心健康

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送学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

## 六、监督机制

学院成立招生工作纪律检查组，对选拔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对于在考核、录取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的导师和工作人员，一经查实，给予通报批评，并按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同时取消导师“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对于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在申请和考核过程中出现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纪律的考生，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博士研究生录取资格。

考生如果对各考核环节有疑问，应首先以书面的形式向申请学院提出申诉，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调查、处理，招生工作小组 7 日内给予考生答复。如果考生对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做出的申诉处理仍有异议，可进一步向研究生院提出申诉。

申诉电话：0871-65033700，电子邮箱：[41271631@qq.com](mailto:41271631@qq.com)。

## 七、其他

1. 本办法未尽事宜将遵照云南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相关文件执行。本实施办法涉及到的所有表格，请考生在云南大学研究生院官网（<http://www.grs.ynu.edu.cn>）上进行下载。

2. 本办法由云南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负责解释。

3. 如教育部或云南大学出台新政策，按新政策执行。

云南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4 年 11 月